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慈溪市龙头山地块建设项目分体空调采购及安装，已批准建设，项目代码2302-330282-04-01-138415，项目业主为慈溪市住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，招标人为慈溪市住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人为慈溪市基建审计事务所，建设资金来源于自筹，项目出资比例为100%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设备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建设地点：本工程东至纤绳路江绿化带，南至慈百路绿化带，西至眉山社区山地及保安用地，北至保安用地。

建设规模：本项目总用地50911m²，其中北侧特殊学校用地14165平方米，南侧小学用地29346平方米，规划城市道路用地7400平方米，新增建筑面积49333.9平方米，其中北侧特殊学校地上建筑面积11300.04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4975.65平方米；南侧小学地上建筑面积20217.74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12840.47平方米。

招标控制价：元。

招标范围：主要包括1HP冷暖分体空调挂机4台，1.5HP冷暖分体空调挂机30台，2HP冷暖分体空调四面出风式13台，3HP冷暖分体空调四面出风式78台，4HP冷暖分体空调四面出风式25台，5HP冷暖分体空调四面出风式50台，5HP单冷分体空调柜机6台，5HP冷暖分体空调柜机132台，详见工程量清单。

标段划分：一个标段。

交货地点：招标人指定地点。

交货期：90 日历天。接招标人书面通知后90 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完成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，具备投标产品制造或供货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，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，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招标文件和补充（答疑、澄清）、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，潜在投标人请登录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（<https://jyxt.zwb.ningbo.gov.cn:4011/website/home>）自行下载。未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，其投标将被拒绝。

4.2 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，具体请登录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→“主体登记”栏目进行操作。

4.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年月日时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。

4.4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：.年月日时分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：年月日时分。

5.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：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，上传至“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”（<https://jyxt.zwb.ningbo.gov.cn:4011/gbweb/login>）。

5.3 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6. 公告发布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慈溪市住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：慈溪市基建审计事务所

地址：慈溪市古塘街道孙塘路542号 地址：慈溪市三北大街732号四楼

联系人：杨老师 联系人：施工

电话：0574-63905992 电话：0574-63041902

传 真：传 真：0574-63010961

监督部门：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